

112 年 友善環境耕作證明書

112 黎明證字第 12003 號



經查 申請人：游順清
登錄字號：LM1009
電話：0910698631

地址：宜蘭縣三星鄉尚武村 4 鄰大德路二段 76 號

游順清為本社社員，從事友善環境耕作，其土地清單如次：

序號	土地地段	地號	面積(公頃)	作物別	登錄日期	備註
1	三星鄉大洲三段	0956-0000	0.1320	水稻	2021-01-01	
2	三星鄉大洲三段	0957-0000	0.0933	水稻	2021-01-01	
3	三星鄉大隱三段	0549-0000	0.0705	大漿 里、小將	2021-01-01	
4	三星鄉大隱三段	0550-0000	0.1330	大漿 里、小將	2021-01-01	
5	三星鄉大隱三段	0551-0000	0.1525	大漿 里、小將	2021-01-01	
	以下空白		0.5813			

該員於登錄日期迄今從事友善環境耕作，經查生產過程符合本合作社稽核管理規範所訂定之友善環境耕作原則，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友善環境耕作推廣團體審認要點」第七條第一項第四款之規定開立此證。

保證責任宜蘭縣黎明友善農業推廣生產合作社

保證責任宜蘭縣黎明友
善農業推廣生產合作社

中華民國 112 年 6 月 8 日